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I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30)

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之辭任

Goldi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宣佈，吳振華先生（「吳先生」）已辭任為 (i)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ii)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iii)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16 部項下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概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起生效。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

於吳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3.05 條下委任公司秘書及委任授權代表之規定。共同臨時清盤人正評估相關狀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證券買賣

股份已由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Goldi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David James Bennett
吳宓
Adam Henry Hopkin
共同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根據該公司先前作出公布所得的資料，緊接 2022 年 10 月 28 日命令頒布前，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石禮謙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主席)
周曉軍先生
黃睿先生
許惠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樑先生
鄧耀榮先生
高敏女士

凡該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臨時清盤人以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 僅供識別